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采购2026年度办公办案管理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JLZB26-122)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采购2026年度办公办案管理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财政资金46.5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采购2026年度办公办案管理服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采购2026年度办公办案管理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采购2026年度办公办案管理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3-17 09:30:00到2026-03-23 17:00:00。

获取方式：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3-27 15: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聚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绿地领海大厦B座1106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3-27 15: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聚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绿地领海大厦B座1106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与云中路交汇处西南800米路北

联系人：姚斌

电话：0471-6235248

邮件：15904871987@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聚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绿地领海大厦B座1106室

联系人：李新宇

电话：13948414209

邮件：15904871987@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崔欣颖（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内蒙古聚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附件：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采购 2026 年度办公办案管理服务 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内蒙古聚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采购 2026 年度办公办案管理服务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采购 2026 年度办公办案管理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JLZB26-122

2、内容及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采购 2026 年度办公办案管理服务项目，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与要求”。

3、预算金额：46.5 万元

4、项目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采购文件获取的时间、地点、方式

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可在 2026 年 03 月 17 日至 2026 年 03 月 23 日，每个工作日上午 9:30—11:30 时，下午 2:30—5:00 时将下列要求的全部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成 PDF 格式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15904871987@163.com（邮件注明项目名称、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进行资料审核，资料审核通过方可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注：供应商必须保证提供的扫描件和原件一致，需对自己提交的资料负责，若有弄虚作假等需自行承担相应法律后果，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保证已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通过资格审查。

递交资料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 1、经办人提供身份证；
 - 2、经办人为授权人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为法定代表人提供公司盖章的法人身份证明；
 - 3、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4、其他材料
- 4.1 供应商 2025 年 03 月 0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为企业员工缴纳社保资金的凭证和纳税证明；（以银行缴费凭证或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证或社保部门提供的社保证明为准，未发生纳税月份提供零纳税申报表）
- 4.2 供应商提供近 1 年（2024 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3 供应商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查询结果截图；
- 4.4 供应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截图；
- 4.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注：新成立企业不满 1 个月的，提供企业成立以后的证明材料。

四、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03 月 27 日 15:00

投标地点：内蒙古聚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绿地领海大厦 B 座 1106 室）

开标时间：2026 年 03 月 27 日 15:00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采购单位管理平台（<https://nmg.gcycloud.cn/freecms/site/nmsaas/index.html>）、内蒙古自治区限额以下采购信息发布专区（<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limit>）上发布，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六、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名称：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与云中路交汇处向西 800 米路北

联系人：姚斌

联系电话：0471-6235248

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聚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绿地领海大厦 B 座 1106 室

联系人：李新宇、崔欣颖

联系电话：13948414209、15904871987

邮箱：15904871987@163.com

